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0)



2017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8
獨立審閱報告	9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11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12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1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1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17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8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4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飛達帽業」或「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對比數據。

財務回顧

本集團憑藉過去三十載建立的穩固基石，以及瞄準國家一帶一路機遇，早於二零一三年響應「走出去」的國策，毅然於孟加拉投資設廠，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奠定致勝關鍵。於本期間，在孟加拉廠房產能提升的帶動下，製造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及盈利增長動力，抵銷了貿易業務整合及零售業務業績受市場環境拖累的影響，使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盈利得以保持與去年相若的水平。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44,99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451,532,000港元），比去年微跌1.4%。由於毛利率較高的零售業務營業額有較大的跌幅，令集團毛利率由去年的33.6%下跌1.2%至32.4%。期內毛利為144,71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151,837,000港元）。而隨著孟加拉廠房生產效率及產能持續提升，及集團有效地減少零售業務固定營運成本，股東應佔溢利上升7.1%至39,40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36,79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憑藉與現有客戶建立長久穩固的業務關係，以及市場對本集團帽品的需求穩定增長，有賴於孟加拉廠房產能逐步提升，使本集團能滿足不斷增加的訂單需求，製造業務的營業額於本期間穩定增長3.2%至311,54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301,804,000港元），佔總營業額70.0%。隨著孟加拉廠房的生產效率及質量不斷提升，帶動分部毛利上升4.6%至92,9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88,805,000港元）。受惠於不斷提升的營運效益及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製造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4.2%至54,41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52,233,000港元）。

縱使上半年生產日數受當地節日的影響而減少，孟加拉廠房的產能仍由每月180萬件帽品快速提升至每月230萬件帽品。產能增加部分由於員工團隊的不斷壯大，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有3,500名員工（二零一六年中期：約3,000人），及部分由於當地生產技術日漸提升。至於擁有約1,300名員工的深圳廠房（二零一六年中期：約1,500人）則繼續專注於採購原材料、生產高檔次的帽品、應付貨期較短的訂單及產品研發。

貿易業務

面向多元市場的貿易業務除了受到環球經濟不穩的衝擊，亦正值業務整合的階段，以致營業額為97,71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102,794,000港元），佔總營業額22.0%；經營溢利為3,47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3,849,000港元）。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底開始全面整合H3，包括加強團隊實力及調整銷售策略等；雖然短期內對業績造成影響，然而管理層認為該整合有利H3的長遠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售業務

縱然本集團已同時嚴控自營店數目及拓展網上銷售平台，以減低營運成本並同時提高銷量，惟中港兩地消費意欲持續疲弱，令本集團的零售業務無可避免地繼續受到打擊。零售業務的營業額為35,73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46,934,000港元），佔總營業額8.0%；經營虧損為5,41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4,262,000港元）。

Sanrio

為迎合內地消費模式的急速轉變，本集團不斷整合盈利能力欠佳的自營店以減低營運成本，並將資源調配至拓展網上銷售平台。同時，本集團亦透過積極拓展Sanrio網上銷售平台增加收入來源，網上銷售的營業額比去年增加逾一成。受到店舖數目大幅減少的影響，Sanrio的營業額為25,97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34,129,000港元）；而關閉盈利能力欠佳自營店的成效可見於經營虧損收窄至2,73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3,378,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自營店及加盟店分別為33及59家（二零一六年中期：自營店36家、加盟店101家）。

帽品銷售

有見本港的零售市道同樣未如理想，本集團策略性持續整合自營店網絡，營業額為9,76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12,806,000港元）。上述原因加上存貨撥備增加，帽品銷售業務的經營虧損為2,68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884,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透過「NOP」品牌分別於香港經營8家自營店及於內地經營4家加盟店（二零一六年中期：「NOP」香港自營店7家、內地「NOP」加盟店13家，以及香港New Era零售店1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回顧過去三十年，本集團經歷幾許風雨依然屹立不倒，反而日益壯大，除了有賴本集團穩固的業務基礎，亦是積極採取「走出去」的成果。展望未來，管理層有信心憑藉「一帶一路」先行者的競爭優勢，帶領本集團踏上新台阶。

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以孟加拉廠房為業務發展重心。本集團已加快第二期廠房的興建步伐，惟當地政府審批時間比預期長，預計新廠房將延至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投產，屆時孟加拉廠房的目標員工數目將倍增至約6,000名。此外，隨著孟加拉員工的生產技術日益成熟，該廠房能處理更多高端帽品訂單，客源由中低檔次提升至中高檔次，這部分從對質量要求較高的日本客戶亦將訂單轉往孟加拉可見一斑，因此該廠房的質量及盈利能力有望進一步提升。深圳廠房方面將繼續專注於高端產品的研發、設計及支援工作。

二零一七年將為貿易業務的投資年。作為該業務發展重心的SDHC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訂立多份協議，包括以總代價15,419,000美元（相等於約119,957,000港元），收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一幅空置土地、設計及建設大廈，以用作SDHC的辦公室及倉庫。SDHC位於聖地牙哥卡爾斯巴德之辦公室及倉庫大廈之現有空間將無法應付SDHC及其附屬公司於美國之業務擴展。於新大廈竣工後，SDHC及其附屬公司可將所有倉庫合併於同一地點，以加強存貨監控及管理。預期基地大廈及所有室內裝修將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前竣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至於H3方面，透過一連串重整架構的措施，本集團有信心能提升H3的業務表現及盈利能力，進一步支持貿易業務的長遠增長。於回顧期後，H3不僅取得諸多新專利，而且更值得一提的是，與一間來自美國跨國零售企業簽訂的訂單錄得雙位數增幅，有關貢獻預期可反映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

而零售業務方面，管理層預期中港零售市道不會於短期內有明顯改善，本集團將進一步策略性地調配資源以減低營運開支。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及擴展Sanrio網上銷售平台的商機，以改善業務表現。

未來，管理層將不遺餘力地推動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穩步向前，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短期存款以及流動資金投資組合合計203,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400,000港元）。該等流動資金約68%及17%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為298,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600,000港元），當中235,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800,000港元）並未動用。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借貸淨額除以權益總額）為8.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由於穩健之財政和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具備足夠之財政資源履行各項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所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投資約8,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2,100,000港元)添置設備以進一步提升及擴展產能，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400,000港元)翻新零售店及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6,400,000港元)為貿易業務下新收購的辦事處及倉庫添置設備及進行裝修。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於孟加拉國建設廠房樓宇以及生產廠房及設備批准資本承擔55,000,000港元。本集團亦已就於美國建設辦公室及倉庫建設、住房收購及貿易業務設備升級批准資本承擔138,2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已就翻新及開設零售點及升級設備批准資本承擔2,0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是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或孟加拉塔卡計值。本集團預計人民幣每升值1%將會導致製造業務毛利率下降約0.5%。人民幣於二零一七年保持穩定，且不會對毛利率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預計孟加拉塔卡每升值1%將不會對毛利率產生重大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共僱用1,586名(二零一六年中期：1,792名)工人及僱員、在孟加拉共僱用3,451名(二零一六年中期：2,920名)工人及僱員，以及在美國及英國共僱用41名(二零一六年中期：45名)僱員。本期間內僱員開支約為119,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中期：119,7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包括董事)亦會按本公司運作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一六年：2港仙)，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或其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供登記。

獨立審閱報告

致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1至43頁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包括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6 & 7	444,996	451,532
銷售成本		(300,823)	(299,695)
毛利		144,173	151,837
其他收入		4,457	6,561
其他收益 — 淨額		2,216	699
銷售及分銷成本		(41,041)	(44,691)
行政開支		(62,564)	(67,446)
經營溢利	8(a)	47,241	46,960
財務收入		615	406
財務費用		(578)	(825)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8(b)	37	(419)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47,278	46,541
所得稅開支	9	(7,115)	(7,268)
期內溢利		40,163	39,273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9,403	36,799
非控股權益		760	2,474
		40,163	39,2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9.7港仙	9.2港仙
攤薄		9.5港仙	9.1港仙

第18至43頁之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40,163	39,273
其他全面收益		
已經或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撥回儲備	214	(2,435)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112	(3,002)
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扣除遞延稅項	—	28,08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41,489</u>	<u>61,918</u>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0,729	59,491
非控股權益	<u>760</u>	<u>2,42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1,489</u>	<u>61,918</u>

第18至43頁之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73,139	175,036
投資物業	12	40,156	39,775
商譽		33,798	33,798
其他無形資產	12	11,715	13,9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	1,9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224	—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13	1,321	730
		268,053	265,217
流動資產			
存貨		160,158	181,8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02,969	173,54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2,662	9,304
短期銀行存款		3,205	3,19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7,961	201,881
		566,955	569,757
總資產		835,008	834,974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40,507	40,501
其他儲備		225,500	223,483
保留盈利		366,342	341,121
		632,349	605,105
非控股權益		955	202
總權益		633,304	605,30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15	560	592
應付長期服務金		457	457
遞延稅項負債		3,584	3,581
		4,601	4,63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16,807	143,995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1,067	1,067
即期所得稅負債		25,834	21,354
借貸	16	53,395	58,621
		197,103	225,037
總負債		201,704	229,667
總權益及負債		835,008	834,974
流動資產淨值		369,852	344,7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7,905	609,937

第18至43頁之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償付 之酬金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0,501	166,655	25,878	5,882	8,042	17,026	341,121	605,105	202	605,307
期內溢利	—	—	—	—	—	—	39,403	39,403	760	40,16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326	—	1,326	—	1,32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	—	—	1,326	39,403	40,729	760	41,489
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	—	—	—	—	—	—	—	—	(169)	(169)
二零一六年已派末期股息	—	—	—	—	—	—	(12,152)	(12,152)	—	(12,152)
購股權計劃：										
— 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	—	—	640	—	—	—	640	—	640
— 行使購股權	6	73	—	(22)	—	—	—	57	—	57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19)	—	—	—	—	—	—	(2,030)	(2,030)	162	(1,868)
本公司擁有人出資及其分派總額	6	73	—	618	—	—	(14,182)	(13,485)	(7)	(13,49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0,507	166,728	25,878	6,500	8,042	18,352	366,342	632,349	955	633,304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應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償付 之酬金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9,858	160,230	25,878	6,691	8,042	27,228	288,204	556,131	(5,421)	550,710
期內溢利	—	—	—	—	—	—	36,799	36,799	2,474	39,273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8,082	(5,390)	—	22,692	(47)	22,64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	—	28,082	(5,390)	36,799	59,491	2,427	61,918
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	—	—	—	—	—	—	—	—	(172)	(172)
二零一五年已派末期股息	—	—	—	—	—	—	(7,972)	(7,972)	—	(7,972)
購股權計劃：										
— 提供服務之價值	—	—	—	241	—	—	—	241	—	241
本公司擁有人出資及向其分派總額	—	—	—	241	—	—	(7,972)	(7,731)	(172)	(7,90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9,858	160,230	25,878	6,932	36,124	21,838	317,031	607,891	(3,166)	604,725

第18至43頁之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之現金	23,246	30,561
已付所得稅	(2,431)	(489)
已付利息	(578)	(812)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20,237	29,2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615	40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644)	(8,856)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224)	—
短期銀行存款	(12)	(9)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15,265)	(8,45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12,152)	(7,972)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169)	(172)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21,931	3,889
償還銀行借貸	(27,157)	(5,089)
收購非控股權益	(1,868)	—
行使購股權計劃所得款項	57	—
融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19,358)	(9,34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14,386)	11,45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01,881	174,510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466	(1,16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7,961	184,800

第18至43頁之附註為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從事帽品製造及銷售、帽品及其他產品貿易及分銷以及營運零售店。

除非另有說明，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誠如此等全年財務報表中所述，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i) 分類

可供出售資產為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擬於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處置該投資，否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包括在非流動資產內。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ii) 確認與計量

投資初始確認為公平值加上所有並無通過損益來計量不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值計量。

分類為確認可供出售金融之貨幣及非貨幣性證券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出售或減值時，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作為「其他虧損」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中。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有權收取付款確立後，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被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iii) 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核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或多數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就股權投資而言，低於其成本的證券公平值發生重大或長期的下降亦乃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存在任何有關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中確認。在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不會透過損益撥回。

中期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採納。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年度改進(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b) 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已經頒佈，惟尚未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年度改進 (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 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合同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款代價 ⁽¹⁾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擬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管理層尚在詳細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之預期影響，惟目前尚未能確定該等準則及修訂是否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其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於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當中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載列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結日起，任何風險管理政策概無任何變動。

5.2 公平值估計

下表乃以估值法分析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作調整）（第1層）。
- 就資產或負債而言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衍）可觀察之輸入資料（不包括第1層所包含之報價）（第2層）。
- 並非根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而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資料（即無法觀察之輸入資料）（第3層）。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根據公平值架構呈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第1層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2層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第3層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於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的 非上市股本權益	—	—	6,224	6,22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之金融資產				
— 於香港的非上市 基金投資	—	—	8,107	8,107
— 於香港的上市證券	4,555	—	—	4,555
	<u>4,555</u>	<u>—</u>	<u>14,331</u>	<u>18,886</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根據公平值架構呈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第1層 (經審核) 千港元	第2層 (經審核) 千港元	第3層 (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之金融資產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的				
非上市投資基金	—	7,868	—	7,868
— 於香港的上市證券	1,436	—	—	1,436
	<u>1,436</u>	<u>7,868</u>	<u>—</u>	<u>9,304</u>

期內，第1層與第2層之間並無作出轉撥，亦無為進出第3層而作出轉撥。

期內，估值方法並無其他變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之業務或經濟狀況並無重大變動。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金融資產並無重新分類。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級)

	可供出售之 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透過損益 按公平值 計量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之 基金資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添置	6,224	8,000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	10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6,224</u>	<u>8,107</u>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指於美國成立之未上市公司的18%股權投資。該公司主要從事於零售廣場及有關物業進行重新發展或租賃增值的收購及管理。

本集團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與收購日的價值近似，乃由於自收購日起，其價值無明顯重大變化。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指於香港未上市的基金投資，其未於活躍市場進行交易。已根據初始認購金額加上應計利息(「贖回金額」)進行估值，本集團或合約的一方可隨時根據通知及管理層持有投資的預期期限按贖回金額贖回該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於香港的非上市基金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收入。與投資相關的107,000港元利息收入於本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內被確認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之一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級)(續)

5.3.1 本集團之估值流程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財務部門對本集團的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及非財務資產的估值進行了審查，包括第三層公允值。隨後將該等估值結果報告給董事以討論估值流程及估值結果的合理性。

5.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值

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短期銀行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 借貸

6.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帽品製造、貿易及零售，以及專利產品零售。

7.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人。執行董事根據其所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分類資料(續)

管理層從業務角度考慮業務，從而按以下分類評估業務營運之表現：

- (i) 製造業務：本集團製造帽品銷售予其貿易業務及零售業務以及外部客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深圳及孟加拉，客戶主要位於美國及歐洲。
- (ii) 貿易業務：本集團帽品及其他產品貿易及分銷業務透過專注於歐洲市場之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 (「DPI」) 及專注於美國(「美國」) 市場之H3 Sportgear LLC (「H3」) 及San Diego Hat Company (「SDHC」) 進行經營。
- (iii) 零售業務：本集團於香港經營帽品專門店，並於中國經營SANRIO專門店。

	製造		貿易		零售		合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分類間之收益	311,547	301,804	97,711	102,794	35,738	46,934	444,996	451,532
分類間收益	37,025	35,099	—	26	—	—	37,025	35,125
須予呈報分類收益	348,572	336,903	97,711	102,820	35,738	46,934	482,021	486,657
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54,416	52,233	3,477	3,849	(5,419)	(4,262)	52,474	51,820
透過溢利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59	(64)
股份付款開支							(640)	(241)
未分配企業收入							4,640	3,460
未分配企業開支							(9,392)	(8,015)
經營溢利							47,241	46,960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37	(419)
所得稅開支							(7,115)	(7,268)
期內溢利							40,163	39,273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此外，不可直接歸入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之企業資產並無分配至分類，主要用於本集團總部。

	製造		貿易		零售		合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須予呈報分類資產	352,951	350,688	189,315	183,183	40,834	45,046	583,100	578,917
投資物業							40,156	39,7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	1,90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224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2,662	9,304
短期銀行存款							3,205	3,19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7,961	201,861
總資產							835,008	834,974

分部負債不包括不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部業務活動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銀行借款及企業負債。

	製造		貿易		零售		總額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負債	83,947	105,708	9,047	9,441	24,948	27,515	117,942	142,6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84	3,581
即期所得稅負債							25,834	21,354
銀行借款							53,395	58,621
其他企業負債							949	3,447
							201,704	229,667
期/年內產生的資本支出	8,666	13,546	618	14,583	360	2,309	9,644	30,438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以下為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扣除／(計入)除所得稅前溢利之金額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 經營溢利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159)	6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270)	1,673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收益)	214	(2,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507	11,509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2,458	2,6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421)	(1,396)
存貨撥備淨額	3,994	2,802
	<hr/>	<hr/>
(b)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531)	(750)
應付專利權費用之應計利息	(35)	(62)
應付一項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利息	(12)	(13)
利息收入	615	406
	<hr/>	<hr/>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37	(419)
	<hr/> <hr/>	<hr/> <hr/>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當期	763	2,605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679)	(522)
	84	2,083
海外稅項		
— 當期	8,608	7,515
—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783)	(2,429)
	6,825	5,086
遞延所得稅	206	99
	7,115	7,268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開支乃按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估計確認。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六年：16.5%) 計算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39,403</u>	<u>36,79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5,068,975</u>	<u>398,583,284</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9.7</u>	<u>9.2</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均已換股而對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以調整。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全年之平均股份市價而釐定)認購之股份數目。按上述計算之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39,403</u>	<u>36,79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5,068,975	398,583,284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u>9,323,771</u>	<u>7,755,294</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14,392,746</u>	<u>406,338,578</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9.5</u>	<u>9.1</u>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股息

(a) 撥歸期內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二零一六年：2港仙)	8,101	7,972

於結算日後宣派之中期股息並未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保留盈利撥款。

(b) 撥歸過往財政年度而於期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就二零一六年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 (二零一五年：2港仙)	12,152	7,97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9,64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856,000港元）及無形資產19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6,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他無形資產指已收購客戶關係7,7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67,000港元）、商標1,53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7,000港元）及於本集團產品使用若干專利商標、品牌及標誌之專利權2,4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0,000港元）。

本集團的投資性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由於自去年申報日期起，其價值並無顯示重大變動，因此於期內並無進行估值。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3,917	152,121
減：減值撥備	(4,483)	(5,7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159,434	146,42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6,303	29,292
減：減值撥備	(1,447)	(1,437)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分	(1,321)	(730)
即期部分	202,969	173,5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65,238	64,035
31-60日	55,586	54,722
61-90日	26,745	16,939
91-120日	9,303	2,310
121日以上	7,045	14,115
	163,917	152,121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款項包括9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8,000港元)應收一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名)客戶之票據應收款項及應收一名供應商貸款金額為15,5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客戶票據按年利率3%計息，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分35期每月償還。該票據以該客戶擁有人之個人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一名供應商之貸款乃無擔保且按年利率8%計息，且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償還。此外，可由本公司酌情決定按要求的償還貸款。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a) 股本

	每股面值 0.10港元 之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	100,000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98,583,284	39,858
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6,430,000	6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013,284	40,501
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附註)	60,000	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05,073,284	40,507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按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以每股0.946港元的行使價認購60,000股股份。新發股份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b)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董事、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或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客戶，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續)

(b)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 (續)

因根據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30,536,05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已就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發行紅股作出調整)。該計劃授權上限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獲更新後，本公司可就此授予合資格股東購股權，以認購至多31,840,228股股份，即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已發行股份之1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終止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新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董事、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或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客戶，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合共20,37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之若干董事及僱員。購股權期限應為授出日期起計十年，而購股權將於購股權期限屆滿時失效。每年將有20%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第一至第五個週年日歸屬。

因根據新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39,858,32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採納新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續)

(b)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續)

(i) 購股權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 數目 (未經審核)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未經審核)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未經審核)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一月一日	26,140	0.969	32,570	0.998
授出	20,370	1.534	—	—
行使	(60)	0.946	—	—
於六月三十日	46,450	1.247	32,570	0.998
於收盤時歸屬購股權	16,200	0.969	20,310	0.92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合約期限為6.9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年)。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續)

(b)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 (續)

(i) 購股權變動 (續)

於年終仍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行使價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份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份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日	1.190	1,000	1,000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0.946	12,030	12,03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七日	0.920	900	90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0.800	1,000	4,000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120	11,150	11,150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534	20,370	—
		46,450	26,14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於合共46,450,000份(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140,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當中，16,26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60,000份)可予行使。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6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

(ii) 購股權之公允值及假設

以授出購股權作為酬謝所收取服務之公允值，乃根據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而計量。於二零一七年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是根據布萊克 — 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作估計。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股本 (續)

(b)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 (續)

(ii) 購股權之公允值及假設 (續)

輸入模型如下：

	(未經審核)
加權平均股份價格	1.50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53港元
預期波幅	46.30%
預期年限	8年
無風險利率	1.49%
預期股息收益	2.51%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份價格的超過八年的歷史波幅計算。預期股息率乃根據過往股息計算。主觀的輸入假設變動或會對公允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本次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1,000港元)的股份償付開支為640,000港元已納入二零一七年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其相應金額已計入股份基礎補償儲備。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5,285	52,542
應付票據	9,636	5,16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2,446	86,881
	117,367	144,587
減：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560)	(592)
流動部分	116,807	143,995

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26,081	27,977
31-60日	4,466	16,709
61-90日	1,066	2,391
90日以上	3,672	5,465
	35,285	52,542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借貸

借款變動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金額

償還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末金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58,621

(27,157)

21,931

53,395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金額

償還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末金額

67,596

(5,089)

3,889

66,396

17.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已訂約但未撥備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2,782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除於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披露之該等交易及結存外，本集團於期內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買賣貨品及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銷售貨品	184,891	177,805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及一間由一名 董事控制之公司之租金	861	827
支付予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索賠費用	489	454
支付予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 之專利權費用	—	37
來自一名關聯人士的專利收入	—	402

(b) 銷售貨品及服務之期末結餘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90,994	90,362

應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並於銷售日期後六十天到期。該等應收款項之性質為無抵押及不計利息。概無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任何撥備。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c) 重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重要管理層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350	10,579
退休計劃供款	84	85
	<u>11,434</u>	<u>10,664</u>

19. 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本集團收購了Unimas Sportswear Limited (「Unimas」) 已發行股份之額外10%的股份，其購買代價為240,000美元(約1,868,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確認的非控股權益增加162,000港元，且本公司權益減少2,030,000港元。

20. 核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核准。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 直接權益	相關股份	總計	
顏禧強先生	—	218,750,000 (附註1, 2)	50,800,000 (附註3, 4)	269,550,000	66.54%
顏寶鈴女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35,050,000 (附註2)	183,700,000 (附註1)	50,800,000 (附註3, 4)	269,550,000	66.54%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	—	2,000,000 (附註4)	2,000,000	0.49%
顧青瑗女士	—	—	2,200,000 (附註4, 5)	2,200,000	0.54%
顏肇翰先生	—	—	2,000,000 (附註5)	2,000,000	0.49%
顏肇臻先生	—	—	1,000,000 (附註6)	1,000,000	0.25%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 (1) 該183,700,000股股份由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法定及實益擁有，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則由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分別最終及實益擁有40%及60%。
- (2) 該35,050,000股股份由顏女士(顏先生之配偶)實益擁有。
- (3) 根據顏先生、顏女士與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NEHK」)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續訂之或然購買契據，NEHK有權要求顏先生及顏女士按上述契據之條款及條件，購買最多39,800,000股股份。
- (4)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顏先生及顏女士分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認購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Patterson先生及顧女士分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認購2,000,000股及5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Patterson先生及顧女士分別認購1,000,000股及5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5)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顧女士及顏先生分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認購1,500,000股及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顧女士於二零一六年認購本公司300,000股股份。
- (6)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荆星章、太平紳士、James S. Patterson先生、顧青瑗女士、顏肇翰先生及顏肇臻先生分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認購2,000,000股、3,000,000股、1,000,000股、1,000,000股、1,000,000股及1,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之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及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因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30,536,05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已就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發行紅股作出調整）。該計劃授權上限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更新後，本公司可授出涉及最多31,840,228股股份之購股權，即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已發行股份之1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終止舊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據此，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之任何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及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因根據新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39,858,32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之面值、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於聯交所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舊計劃及新計劃由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新計劃旨在容許本集團向經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新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及根據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向每位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

購股權可根據新計劃之條款，於董事將釐定及通知承授人之期間內(不得遲於該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隨時行使，如董事未釐定期限，則由接納有關購股權之要約日期起至根據新計劃之條款有關購股權失效日期與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之較早者止期間內可予行使。於接納要約時將須支付代價1港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除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外，根據新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3,588,328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9%。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各董事、僱員、客戶及供應商根據本公司運作之購股權計劃以象徵代價獲授而擁有下列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結算日每股市值為1.46港元)之購股權權益，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購股權有權認購一股股份：

授出日期	可行使購股權期間	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於授出當日之 每股股份市值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期間 已行使	於本期間 已授出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0.946	7,000,000	—	—	7,000,000	0.93
	二零一五年 七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12	2,200,000	—	—	2,200,000	1.12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534	—	—	9,000,000	9,000,000	1.50
				<u>9,200,000</u>	<u>—</u>	<u>9,000,000</u>	<u>18,200,000</u>	
僱員	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日	1.190	1,000,000	—	—	1,000,000	1.16
	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0.946	5,090,000	(60,000)	—	5,030,000	0.93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七日	0.92	900,000	—	—	900,000	0.92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0.80	1,000,000	—	—	1,000,000	0.80
	二零一五年 七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12	8,950,000	—	—	8,950,000	1.12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534	—	—	11,370,000	11,370,000	1.50
				<u>16,940,000</u>	<u>(60,000)</u>	<u>11,370,000</u>	<u>28,250,000</u>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作為已授出購股權回報之已收取服務之公平值乃參照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所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乃根據柏力克—舒爾斯定價模式計量。

根據該購股權計劃，640,000港元之以股份償付之付款開支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表(二零一六年：241,000港元)，而相應金額已計入以股份償付報酬儲備。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機構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股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相關股份	合計	百分比
顏寶鈴女士 <i>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i>	實益擁有人	35,050,000	—	—	35,050,000	8.6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i>(附註1)</i>	—	183,700,000	—	183,700,000	45.35%
					218,750,000	54.00%
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 <i>(附註1)</i>	實益擁有人	183,700,000	—	—	183,700,000	45.35%
Christopher Koch先生 <i>(附註2)</i>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	79,601,000	—	79,601,000	19.65%
NEHK <i>(附註2)</i>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79,601,000	—	—	79,601,000	19.65%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續)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由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分別擁有40%及60%之股權。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於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之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披露。
2. Christopher Koch先生於NEHK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75%權益。Christopher Koch先生被視為於79,60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相關股份之淡倉

姓名／名稱	相關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百分比
Christopher Koch先生	39,800,000 (附註)	9.83%
NEHK	39,800,000 (附註)	9.83%

附註：根據顏先生、顏女士與NEHK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續訂之或然購買契據，NEHK有權按上述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向顏先生及顏女士出售最多39,800,000股股份。鑑於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股權，故Koch先生亦被視為於39,800,000股相關股份之淡倉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提供之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設立審核委員會之規定。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顏禧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八名董事，當中有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James S. Patterson先生、顧青瑗女士及顏肇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樹賢先生、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及吳君棟先生。